

书香墨迹润农家，点亮农民新生活

1985年4月，长沙县人李中笑因“精办图书户，奉献为农户”的先进事迹被评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

◎星沙时报记者 林畅 通讯员 黄艳

1980年，长沙县高塘公社的农民李海兰以女儿李中笑的名字命名，成立了当地第一个私人图书屋，并向村民免费开放。从此，李家堂屋墙上挂上了一块牌匾——“李中笑图书户”。1985年4月，李中笑因“精办图书户，奉献为农户”的先进事迹被评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。

岁月荏苒，30多年过去了。在改革开放春风吹拂下，农家书屋在长沙县处处开花，包括李中笑图书户在内，全县目前已有280家农家书屋（社区书屋）。从“无”到“有”再到“书香四溢”，农家书屋的出现，让群众透过书本了解外面的世界，也改变了农村百姓的生活方式。

A 农家书屋 38 载书香飘逸

“墙上两颗钉，中间一根绳，绳上挂书本，上下好几层，‘小人书’加课本……”今年90岁的李海兰回忆起当时的图书馆打趣道。当时，条件极其简陋，书屋面积仅7平方米，只有50多册课本和“小人书”。

李海兰告诉记者，书屋之所以以女儿的名字命名，是因为当时李中笑正好16岁，是家中最调皮的一个，办个书屋让她管着，正好让她看书、收心。虽然以女儿的名字命名，但书屋的建设全家都参与，当然，李中笑出力最多。

尽管书屋小且简陋，可李海兰却格外用心。为吸引读者，李海兰在附近小学开学后，及时与学校校长、班主任联系，让少先队员红领巾参加读书会活动。寒暑假期间，在学生读者为主的基础上，经常邀请小朋友上书屋看书，并让他们带上几本喜欢的书回家阅读。长此以往，书屋的影响力在当地不断扩大。

为筹措购书资金，这些年来，李海兰坚持“用书种花，以花养书”，从书本中学习花木栽培技术培育花木，赚钱购置更新图书，使得书屋规模不断扩大。虽然书屋的管理工作主要由李海兰负责，但李中笑在书屋的完善与发展中积极出力，1985年4月，李中笑因“精办图书户，奉献为农户”的先进事迹被评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。

B 退休教师返乡惠民建书屋

自2007年起，随着全国范围内“农家书屋”工程的实施，农家书屋如雨后春笋遍布全国农村。村民家门口有了免费“图书馆”，读书借书更方便了。

农家书屋让长沙县乡村文化氛围日益浓厚，丰富多彩且常态化的活动也为乡村聚拢了人气。越来越多的人，加入农家书屋的建设队伍。他们利用家中闲置的房屋，自费创办公益农家书屋，免费向村民开放。长沙市退休夫妇陈志明、丁德纯就是其中一员。

2011年10月，陈志明、丁德纯来到北山镇新中村的卷石湾，将收藏的千余册图书拿出来办了一个“卷石书屋”。书屋免费开放，还义务举办书法班，不定期开展文化活动。从此，这一方庭院，成了乡亲们精神家园。7年时间里，附近村民深受书屋的影响，通过卷石书屋这个桥梁，新中村村民更加团结和谐，矛盾少了，纠纷也少了。

C 农家书屋与市县图书馆实现互通还

农家书屋遍布农村，免费“图书馆”让村民读书借书更方便了。但是，由于无专职管理员、人气不旺、图书种类单一等原因，不少农家书屋面临“门前冷落鞍马稀”，甚至大门常锁的尴尬。

为激活农家书屋，长沙县文广局围绕网点建设、服务民生、全民共享、多方投入、强化管理五个方面，创新性推行“五个一”工作法，使“小书屋发挥大作为”。全县统一建设标准、科学合理布点、提质提档增效进行网点建设，聘请本地农民、退休教师、伤残人士为书屋管理员，实现了“农民自主管理、自我服务”的建设初衷。

同时，长沙县还实现了“图书馆+”模式，实行

恰逢其时，长沙县图书馆添置新书3万余册，除办理农村读者借阅手续、全天开放阅览室外，还与各乡文化站配合，开展农村图书巡回借阅及全国“红领巾”读书活动，乡村的阅读氛围日益浓厚。

38载书香飘逸。如今，“李中笑图书户”农家书屋面积扩至100平方米，有阅览室3间，拥有藏书2万余册，征订报刊杂志15种，每年接待读者近一万人次。8月29日，记者到达李海兰家中时，书屋正在装修，暂不对外开放。扩建书屋，这是李海兰的经年夙愿。正如他在门前亲笔撰写并悬挂的对联“造小蜗庐愿家家新居胜我，办图书户望户户书香飘”所希盼的那样，8月23日九十岁大寿那天，李海兰没有操办寿宴，把积蓄都花在了书屋上。

“房子是上世纪80年代建的，房屋破损严重，我想把书屋修缮，给孩子们更好的阅读环境，这也是我们全家的心愿。”谈及今后，李海兰和老伴态度坚决，大儿子也表明退休后将继续公益事业。“我们一家会把书屋更好地办下去。”



今年90岁的李海兰在1980年成立了当地第一个私人图书屋，并向村民免费开放。如今已有38年。



李家堂屋墙上挂出的一块牌匾“李中笑图书户”十分醒目。

“一卡通”借阅管理。将一些建设时间长、开放效果好、读者热情高的农家书屋升级为长沙图书馆分馆，实行网络化管理，并与市县图书馆以及其他分馆联网，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互通还和“一卡通”服务。

长沙县还在全省率先制定了农家书屋“星级评定”与“摘牌机制”，重点对农家书屋在培训、激励、淘汰等几个方面进行考核，以此提高书屋管理效率，避免“建一个关一个”现象发生。

2010年、2012年，长沙县先后被湖南省农家书屋工程建设领导小组、湖南省新闻出版局评为全省2010、2011年度农家书屋工程建设先进单位；2011年被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、中共湖南省委农村工作部、湖南省文化厅、湖南省广播电视局、湖南省新闻出版局评为全省“服务农民、服务基层”文化建设先进集体；2013年，“农家书屋星级评定与摘牌淘汰办法”向全国推介；2016年长沙县荣获全国“书香城市”殊荣；2018年，长沙县文广局获评全国“农家书屋全面建设十周年先进集体”。

如今，一间间溢满书香的农家书屋，成为乡村群众接触信息的重要途径，在扶智扶贫、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，点亮了农民的新生活。

1985年全国年度大事

- 2月18日
- 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批转《长江、珠江三角洲和闽南厦漳泉三角地区座谈会纪要》，决定在长江三角洲、珠江三角洲和厦漳泉三角地区开辟沿海经济开放区。这一决策使我国的对外开放形成了从经济特区到沿海开放城市，再到沿海经济开放区的多层次、逐步推进的新格局。
- 3月13日
- 中共中央作出《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》，指出全党必须高度重视并充分发挥科学技术的巨大作用，同时规定了当前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。
- 7月5日
- 国务院常务会议批准国家科委、原教育部、中国科学院《关于试办博士后流动站的报告》，中国博士后制度正式诞生。
- 11月24日
- 中共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发出《关于农村整党工作部署的通知》。

1985年长沙县年度大事

- 1月21日
- 长沙县畜牧局、财政局与国家农牧渔业部畜牧局签订建立瘦肉型商品猪基地协议书。
- 3月
- 省会农科单位与县内9个区、40个乡、3个局，就水稻、经济作物、园艺等40个科研项目的推广应用签订97项协议。
- 3月
- 省科委和农业厅授予长沙县“沼气先进县”称号。
- 4月13日至15日
- 长沙县召开扶贫工作会议，组织县直机关20个局级单位具体帮助全县20个扶贫村改变面貌。
- 4月
- 高塘乡图书户李中笑被评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，受到共青团中央表彰。
- 9月10日
- 全县各地隆重庆祝第一个教师节，广泛开展尊师重教活动。
- 12月
- 金井茶场生产的红碎茶一、二号获国家农牧渔业部银质奖。

长沙县北山镇的青田书屋实现了“图书馆+”模式，实行“一卡通”借阅管理，村民们只要在青田书屋办理读者证，便可与全市近百家公共图书馆通借通还。

资料图片